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会议须知	3
会议议程	5
议案一:	7
议案二:	16
议案三:	19
议案四:	23
议案五:	25
议案六:	27
议案七:	30
议案八:	32
议案九:	34
议案十:	35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会议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

三、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有权就会议议案提出问题，主持人或会议筹备处视会议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六、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 年 5 月 8 日 14 点 00 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 53 号 A 座
公司会议室

四、见证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五、现场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四）宣读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以及 2026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4	审议《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8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 听取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六) 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 1、参加会议的股东审议会议文件并进行发言。
- 2、主持人提名监票人选、计票人选，并举手表决。

(七) 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八) 复会，宣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九) 宣读法律意见，形成股东会决议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十一) 与会董事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一：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规制度的要求，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与广大股东权益为出发点，认真履行忠实与勤勉义务，有效落实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积极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持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与水平，助力公司实现稳健发展。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对零售业是承压前行、变革求新的一年，公司以“抓变革、强基础、作调改、提质量”为主线，聚焦顾客导向、品质零售、极致效率与组织变革，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整体提质增效明显，盈利能力较快提升，高质量发展的根基不断夯实。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795,671.34 万元，同比下降 1.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68.78 万元，同比增长 52.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432.59 万元，同比增长 59.35%。

1、门店运营质效双升

公司聚焦存量门店优化升级，坚持以顾客为中心，通过强化基础管理、加强商品迭代升级、优化场景与体验等，门店经营质量稳步提升，报告期可比店客流同比增长 2%，可比门店利润增长较好；分类

推进门店调改，门店调改工作精准落地，报告期完成大改门店 44 处，调改后门店销售和利润均较快增长，显著提升卖场品质与顾客吸引力，为公司业绩提升提供了有力支撑；全渠道融合聚焦即时零售，深耕精细化运营，优化履约效率，线上销售同比增长 29.2%，形成线上线下协同健康发展的局面。强化对门店的动态评估，关闭了预期无法改善的亏损门店，优化了资源配置及网络布局，有效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与效益。

2、增量拓展稳健有序

公司坚持区域深耕、业态创新、多业态联动的思路，聚焦重点城市稳步扩大市场份额。报告期新开直营店 31 家，其中综合超市 4 家、社区生鲜食品超市 13 家、乡村超市 3 家、便利店 11 家，新增加盟店 24 家；持续推进业态创新，聚焦居民一日三餐，创新推出都市小型生活便利店，累计在近百家超市内新增了自营烘焙店，更好地满足消费者对新鲜、高品质生活的追求，通过各业态深度融合联动，增强了业态组合的竞争力与吸引力。

3、商品力建设持续加码

公司坚持以顾客需求为导向，持续优化商品结构，构建差异化、高品质的商品体系，塑造“好东西不贵”的消费心智。生鲜聚焦基地直采与区域协同，深挖源头开发与季节抢鲜能力，凸显性价比资源优势，加工型生鲜通过自营与合作并行，重点开发定制化品类，为消费者提供便捷生活解决方案。杂货加大裸采与 SPAR 协同，做强核心大单品采购优势，提升商品定价自主权，自有品牌聚焦健康、便捷、个

性化消费趋势，开发了有机奶、果汁、家清用品等单品，具备较强的品质与价格优势，2025 年自有品牌及定制商品销售约 26 亿元，占比提升至 15.59%。

4、供应链体系继续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了供应链战略布局，呼和浩特常温物流、烟台烘焙工厂建成并投入使用，威海温泉冷链物流项目稳步推进，提升了供应链的服务能力和功能；持续强化完善物流智能化系统，加强物流技术及标准化能力的提升，提高了中央仓与区域仓的联动效率，实现了更精准的配送时间控制，提升了物流运营效率，同时物流成本同比下降。

5、变革创新提升管理质效

公司以顾客为导向，优化了总部、区域及门店的组织架构，调整完善了内部激励、考核评估以及人才选拔等各项机制，有效激发组织内生动力与活力；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继续推进数字化赋能运营，推广灵活用工机制，有效提高了运营管理效率，可比店坪效、劳效及员工收入稳步增长；积极探索 AI 技术应用，围绕“提效率、降损耗、控风险”等核心目标，在防损、质检、排班等多项业务领域完成了 AI 技术的初步验证试点，取得了扎实成效，为 AI 的落地推广和深化应用奠定了基础；进一步强化了顾客服务响应、食品安全管理等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经营管理质量。

6、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至报告期末，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63,353.97

万元，累计投入 40,994.99 万元；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40,225.93 万元，累计投入 37,913.31 万元，所有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相关募投项目建设。

二、2025 年公司法人治理及董事会运作情况

1、股东与股东会方面：公司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保障股东表决权的行使；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确保股东依法行使各项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会，其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要求。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经营的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保持相互独立，董事会及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出现超越股东会与董事会授权范围，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经营活动，或利用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3、董事与董事会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组建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各位董事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与股东会，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分别在关联交易、内外部审计、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参考意见。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独立性，积极参与

董事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十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

4、监事与监事会方面：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各位监事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公司严格按规定定期召开监事会，审议公司财务状况等事项，报告期内共召开六次监事会。为完善公司治理、进一步规范运作、确保符合上市公司规则要求，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不再设置监事会，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方面：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等四大报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同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重大事项内幕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6、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方面：公司充分尊重并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持续学习先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通过更优的方式与途径，确保广大投资者平等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

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

7、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方面:公司依据相关规定,进一步强化内控规范的执行与落实。在加强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公司对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开展了自我评价,形成《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旨在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提升内部控制体系运作效率,增强经营管理水平与风险防范能力,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随着监管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变化,公司将适时补充、完善相关制度,进一步推动管理的规范化与流程化。同时,公司将持续制定、更新培训计划,组织并督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学习培训,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意识与水平,以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自我检查,确保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与实施,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8、根据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及《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

三、行业格局和趋势的讨论与分析

2025 年我国消费市场经历了深层的结构性转折,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环境,零售行业在宏观政策的托举下,结构优化与模式创新显著加快,企业积极转型升级,从规模扩张转向精耕细作,通过强化供应链效率、深耕顾客价值、创新消费场景、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等方式,

努力提升运营质量与核心竞争力。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零售业深刻变革、重构格局的关键年。零售业发展既面临多重考验，也迎来政策与市场双重赋能的发展机遇，需要精准把握、主动作为。当前零售行业分化加剧，流量红利见顶、同质化竞争等问题凸显，但即时化、会员化、数字化成为不可逆发展趋势，下沉市场、情绪消费等新的增长点持续涌现，全渠道融合、供应链升级带来新的发展空间，这是行业转型的双重机遇。零售企业需要聚焦消费需求，强化创新突破，在行业变革中实现进化，穿越周期实现韧性增长，步入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发展新阶段。

四、2026 年公司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锚定顾客价值核心导向，深耕基础管理，筑牢发展根基，以“极致供应链、差异化商品力、强运营组织”为核心抓手，强化数字化升级与高效组织能力建设，锻造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1、统筹存量与增量，优化布局，培育新动能

巩固存量市场，聚焦现有市场深耕细作，提升市场渗透率和单店运营效率；持续推进“门店调改项目”，以点带面推动整体运营提质升级；稳步拓展增量市场，从网点广度向消费者生活理解深度转变，构建综合超市、社区店、线上私域与公域流量协同的立体服务网络，实现长期稳健增长；聚焦重点城市与下沉市场，有质量稳步推进网络拓展；加快线上线下深度协同融合，更好满足即时性需求；扎实推进

零食店、社区便利、折扣店等创新业态的优化、升级及发展，为业务增长注入新动力。

2、坚持顾客与商品双轮驱动，深化价值创造

进一步健全会员分析体系，精准对接和挖掘顾客需求，强化服务标准化建设，保障商品、服务供给与顾客需求匹配；商品从“满足需求”向“创造价值”转型，持续优化采购模式、品类结构、供应商管理体系，加强联合研发、定制生产及自有品牌开发，创新推出定制化生鲜套餐等特色服务，精准满足家庭一日三餐、便捷烹饪等多样化需求，全面提升商品力与消费体验。

3、打造极致供应链，构筑高效后台支撑

强化物流园区功能布局，打造采购、仓储、加工、配送一体化供应链体系，推进威海冷链中央仓、内蒙生鲜冷链项目建设，实现冷链物流提质升级；推动物流智能化升级，探索落地无人配送车等智能化项目，提升物流作业效率；生鲜加工持续增强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提升用户复购率与品牌忠诚度。

4、深化管理和技术赋能，增强发展活力

要继续抓实基础管理，聚焦解决问题，推动基础管理提质增效；持续强化数字化建设，推动数字技术与企业运营、顾客服务、供应链管理深度融合，加快应用 AI 技术驱动数智化转型，推进 AI 在防损、巡店、订单等场景的深化应用，并扩大探索试点场景，进一步释放技术赋能价值，提升运营效率与风险管控水平。

5、强化组织建设，筑牢发展根基

要加强人才培养体系的建设，加大核心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力度，持续完善评价和激励机制，进一步激活员工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要强化组织协同，加强企业文化和团队建设，凝聚推动企业发展的合力与精神动力。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二：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5年度，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现将2025年度财务决算的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1、营业收入：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95,671.34万元，同比下降1.64%。

2、利润：公司2025年实现利润总额29,174.51万元，净利润18,820.06万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18,432.59万元，同比增加6,865.45万元，同比增长59.35%。

主要因素如下：

(1) 围绕提升顾客服务，优化商品结构，强化门店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提升整体供应链效率；

(2) 加强精细化管理，优化组织架构，推进数字化赋能运营，合理控制不必要开支，总体费用额和费用率均下降；

(3) 期间费用：公司2025年期间费用合计为392,367.30万元，同比下降2.17%。公司本年度期间费用率为21.85%，费用率同比下降0.12%。

二、2025年资产负债变动情况

1、总资产：公司2025年末资产规模为1,315,173.72万元，比期初减少2.01%。主要系存货、预付账款、使用权资产减少；

2、负债：公司2025年末负债规模为1,080,850.76万元，比期初减少1.88%。主要系租赁负债及应付账款减少；

3、净资产：公司2025年末净资产为234,322.96万元，比期初减少2.62%。主要系当年回购股票及现金分红影响；

4、资产负债率：公司2025年末资产负债率为82.18%，比期初提升0.11%，剔除合同负债后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9.19%。

三、公司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2025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65,937.01万元，其中：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9,321.75万元，同比增长38.41%；主要系公司利润增长及存货优化因素影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8,680.82万元，主要系物流建设投资、购入设备等；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688.42万元，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及贴现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综上所述，随着供应链体系逐步完善与供应链能力的提升，费用的有效管控，2025年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经营现金流充足，资产质量逐步优化，为公司经营业绩持续提升奠定较好的基础。

四、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

2026年，公司将紧扣战略发展方向，聚焦年度目标落地，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继续以“极致供应链、差异化商品力、强运营组织”为核心抓手，强化数字化升级与高效组织能力建设，统筹存量与增量，坚持顾客与商品双轮驱动，深化价值创造，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2、强化费用管控与降本增效，深化供应链协同与成本控制，优化资源配置，持续提升运营效益与盈利能力；

3、提升资金运营效率，加强现金流精细化管理，优化存货与资金结构，统筹投资、筹资活动，确保现金流安全稳健、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三：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以及 2026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 2025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和 2026 年度经营计划，对 2026 年度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公司与家家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以下简称“家家悦控股及其下属公司”）等关联方发生商品销售、货物采购、房屋租赁等关联交易。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上海宝鼎酿造有限公司	25.00	6.59
	中山生活无忧百货有限公司	-	101.48
	小计	25.00	108.0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家家悦控股及其下属公司	160.00	143.58
	小计	160.00	143.58
关联租赁	家家悦控股及其下属公司	8,200.00	7,723.14
	小计	8,200.00	7,723.14
关联劳务	家家悦控股及其下属公司	1,000.00	807.51
	北京零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20.00	3.36
	浙江易合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5.00	4.72
	上海世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37.74
	小计	1,025.00	853.33
合计		9,410.00	8,828.13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 年 预计发生 金额 (万 元)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	本年年初 至年报披 露日与关 联人累计 已发生的 交易金额 (万元)	2025 年 实际发生 金额 (万 元)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
向关联人 购买原材 料	中山生活无忧百货有限公司	150.00	0.01%	26.79	101.48	0.01%
	上海宝鼎酿造有限公司	-	0.00%	-	6.59	0.00%
	小计	150.00	0.01%	26.79	108.07	0.01%
向关联人 销售产 品、商品	家家悦控股及其下属公司	160.00	0.01%	44.97	143.58	0.01%
	小计	160.00	0.01%	44.97	143.58	0.01%
关联租赁	家家悦控股及其下属公司	8,100.00	13.31%	2,380.27	7,723.14	12.98%
	小计	8,100.00	13.31%	2,380.27	7,723.14	12.98%
关联劳务	家家悦控股及其下属公司	1,000.00	8.33%	350.19	807.51	6.93%
	上海世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00	3.87%	18.87	37.74	3.06%
	北京零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	0.00%	-	3.36	0.03%
	浙江易合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13%	4.72	4.72	0.06%
	小计	1,050.00	2.94%	373.78	853.33	2.60%
合计		9,460.00		2,825.81	8,828.12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在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各分类额度可调剂使用。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	法定代 表人	注册资 本 (万元)	主要业务	住所	关联关系
家家悦控 股集团股 份有限公 司	王培桓	9,000	实业投资、投 资咨询及策 划、投资项 目管理等	威海经区香 港路西、浦 东路南	该公司为公 司控股股东 ,董事王培 桓先生、傅 元惠女士担 任该公司董 事
北京零云 智联科技 有限公司	秦书凤	119.9579	技术开发、批 发零售等	北京市丰台 区石榴园北 里42号楼4 层2单	该公司为公 司参股公 司

				元 427-082	
浙江易合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庞小伟	1,000	信息服务、书刊零售、计算机软件和网络技术开发等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巧圆公寓 2 幢 905 室	董事傅元惠女士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宝鼎酿造有限公司	李梦冲	592.105	食品、酒类的生产及经营等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1059 号	董事翁怡诺先生(已离任)于 2025 年 8 月卸任该公司董事
中山生活无忧百货有限公司	赵胜菊	450.1265	食品经营等	中山市沙溪镇兴工路 76 号 A 幢 1 楼西侧之二	董事赵熠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世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TOBIAS WASMUHT	14 万美元	商务信息咨询等	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 83 号 1501 室	董事傅元惠女士担任该公司董事

履约能力分析：公司 2026 年上述预计关联交易计划中涉及的相关关联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经营所需。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商品销售、货物采购、房屋租赁等，该等交易行为是公司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皆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了合理的定价原则。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以及 2026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获得批准后，公司（含子公司）将根据经营中的具体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

算时间与方式合理，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关联股东家家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威海信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此项议案中涉及控股股东家家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有关事项的表决。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四：

《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和财务状况，为确保完成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满足经营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以下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明细：

金融机构名称	2026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环翠支行	45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4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1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4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4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3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35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环翠支行	2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4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20000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3000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20000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15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3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环翠支行	25000
其他	50000
合计	585000

注：上表中“其他”为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融资需求计划出现临时性变动提供备用，以便补充原拟定额度的不足部分。

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应收款链、供应链金融产品、资产池、涌金司库服务等。授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抵/质押等。实际融资金额以相关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其累计值应在公司总授信额度内，各相关金融机构均应在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具体授信额度、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18,820.06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68.78 万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0,062.63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7,232.70 万元。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3,833.87 万股，扣除回购股份后的股数为 61,888.69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283.30 万元（含税）；叠加公司 2025 年中期派发的现金红利 9,902.14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19,185.44 万元（含税），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95.6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第八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5 年度用于股份回购的金额为 9,913.67 万元。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拟维持

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六：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目前经济环境、所处行业及经营业绩等情况，参考市场及行业薪酬水平，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拟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日期

自2026年1月1日起至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方案止。

二、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以固定津贴方式发放，每位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10万元/年（含税）；在公司担任具体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成果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综合确定。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体系等的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础薪酬、绩效薪酬等构成，实际薪酬金额依据担任的管理职务、岗位责任、实际工作绩效、公司经营业绩综合确定。

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总额为1002.01万元（含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具体方案

1、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薪酬，标准为10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

2、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

3、参与公司核心治理或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内部非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相关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构成。绩效薪酬中月度（季度）考核的部分可按月度（季度）发放，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要在年度报告披露和年度绩效评价后支付，年度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二）其他说明

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七：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正常履职可能面临的风险，推动其更有效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环境，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1、投保人：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年（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年（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 个月

二、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方案权限内授权管理层办理董高责任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

服务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在上述保险方案权限范围内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无需再次履行董事会、股东会等相关审议程序。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八：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服务内容包括年度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常规审计等。

一、服务费用

2025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人民币220万元（财务报表审计费1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40万元）；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6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二、续聘理由

该所在2025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在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优化等方面提出专业意见与改进建议，高质量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为提升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与规范治理水平提供了有力支持。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该报告从公司业务概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公司治理、重大事项、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等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情况。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议案十：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予以完善。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